

附件 1:

2025 年普陀区加快发展网络安全产业专项申报指南

申报类别	资助事项	资助标准和资助方式	申报条件(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申报材料(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鼓励优势企业集聚	对新引进或新设立的网络安全领域企业,具有一定行业竞争优势的,给予资助。	可给予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的一次性资助,分三年拨付。	1. 申报主体为 2024 年 1 月之后在本区新引进或新设立,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2. 申报主体为具有一定研发投入、创新水平和规模增速的网络安全领域企业。 3. 在引进落地阶段经普陀区科委入库,并经所在地区投促分中心推荐。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企业所在地区投促分中心推荐函。
支持企业落地运营	对新引进或新设立的网络安全领域企业,租赁办公场地自用的,给予资助。	可按年度实际发生房租金额的 100%以内比例,给予每年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的资助,年限不超过三年。	1. 申报主体为 2024 年 1 月之后在本区新引进或新设立,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2. 申报主体为具有一定研发投入、创新水平和规模增速的网络安全领域企业。 3. 在引进落地阶段经普陀区科委入库,并经所在地区投促分中心推荐。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企业所在地区投促分中心推荐函。 3. 企业运营场地租赁合同和房租支付证明或相关证明材料。
	对新引进或新设立的网络安全领域企业,购置自用办公用房的,给予资助。	可按购房款实际发生金额的 2% 以内比例,给予总额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的一次性资助,分三年拨付。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企业所在地区投促分中心推荐函。 3. 企业购置办公用房场地合同和支付证明或相关证明材料。
支持创新攻关成果	加大基础技术创新、应用技术创新、服务业态创新支持力度,对上一年度纳入上海市网络安全产业创新攻关成果目录的项目,给予资助。	对纳入 2024 年度上海市网络安全产业创新攻关成果目录的项目,可给予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1. 申报主体须纳入 2024 年度上海市网络安全产业创新攻关成果目录。 2. 申报主体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2024 年上海市网络安全产业创新攻关目录成果申报书。

申报类别	资助事项	资助标准和资助方式	申报条件(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申报材料(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推动创新攻关成果转化应用,对获得上海市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网络安全领域项目,给予区级资金匹配。	对获得上海市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网络安全领域项目,可按1:1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区级资金匹配。	1.申报主体须获得上海市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网络安全领域项目资助,且于2024年完成验收并收到市级项目验收款。 2.申报主体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市级部门发布的相关申报通知、立项证明。 3.与市级部门签订的项目任务书、项目合同等。
支持创新服务平台	对新建的网络安全测试、攻防演练、产品检验、实验验证、认证测试、技术培训、风险监测、应急响应等服务平台,给予资助。	可按实际发生软硬件采购投资金额的50%以内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资助,并优先纳入科技服务券机构库。	1.申报主体为2024年在普陀区新建并投入使用的网络安全领域服务平台。 2.申报主体经营管理规范、创新体系健全、财务状况良好。 3.取得网络安全相关服务资质,自筹资金投入平台软硬件建设达到100万元(含)以上。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创新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书。 3.完成平台建设和投入使用证明,包含平台服务资质证明、服务用户数量及明细、服务用户合同和收入凭证等。 4.项目验收文件、协议款项支付完成凭证。
支持网络安全保险	对纳入国家网络安全保险典型服务方案目录的,给予资助。	对纳入国家网络安全保险典型服务方案目录的牵头或联合申报单位,可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1.申报主体须为纳入国家网络安全保险典型服务方案目录的牵头或联合申报单位。 2.申报主体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国家网络安全保险服务方案。
	对按照新型网络安全保险模式投保的,或实际提供风险评估、风险监测、溯源取证、定责定损等网络安全保险服务的,给予资助。	可按缴纳保费或投入资金总额的50%以内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1.申报主体为投保方或服务商。投保方须为按照新型网络安全保险模式投保的企业或机构。服务商须实际提供风险评估、风险监测、溯源取证、定责定损等网络安全保险服务。 2.申报主体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3.申报主体在2024年1月之后投保或提供服务。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保企业或机构须提供投保证明,包含保单、保费付款凭证等。 3.服务商须提供投入证明,包含与合作保险企业的服务协议、服务台账、实际支出凭证等。

申报类别	资助事项	资助标准和资助方式	申报条件(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申报材料(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支持产业供需对接	鼓励各类企业和机构挖掘网络安全领域应用需求,对纳入市、区网络安全产业“揭榜挂帅”需求榜单且由网络安全领域企业成功揭榜并落地实施的,给予资助。	可分阶段给予需求单位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主体为纳入市级或区级网络安全产业“揭榜挂帅”需求榜单的需求单位。 2. 申报主体需求已由区内网络安全领域企业成功揭榜并落地实施。 3. 申报主体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申报单位与区内网络安全领域企业合作证明,包含服务协议、付款凭证、落地成果等。
支持产业氛围营造	对举办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赛事、峰会、论坛、展览会等活动的,给予资助。	可按实际投入资金总额的50%以内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主办或承办活动应事前向普陀区科委申报。 2. 活动具体实施方为本区企业或机构的优先支持。 3. 活动在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期间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活动方案。 3. 活动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4. 活动现场照片、媒体报道证明。 5. 活动费用证明。 6. 专项审计报告。
	对参与具有影响力的相关产业赛事、峰会、论坛、展览会等活动的,对参展单位给予资助。	可按活动实际发生的注册费、展位费、搭建费等费用的50%以内比例,给予总额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主体为注册并纳税在普陀区内的网络安全产业领域企业或机构,且有一定科技创新能力。 2. 参与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相关产业峰会、论坛、展览会等活动。 3. 参展费包括注册费、展位费、搭建费、展品运输费、企业工作人员往返交通费(不超过2人,每人最高补贴5000元)等。 4. 活动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举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所参与活动的基本情况以及对产业影响力的情况介绍。 3. 参展合同、申报单位活动方案及参展成果。 4. 申报单位活动现场照片、媒体报道。 5. 活动费用证明。 6. 专项审计报告(活动费用超过10万元时须提供)。

申报类别	资助事项	资助标准和资助方式	申报条件(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申报材料(除项目申请书规定外)
鼓励创新创业活动	对参与区级及以上网络安全赛事等活动获得奖项或荣誉的，给予资助。	可给予最高不超过2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主体注册地和税管地均在普陀区。 2. 获区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主办的网络安全领域重大赛事奖项，如磐石行动、工赋砺网优秀红方、蓝方单位，“磐石之星”等。 3. 获奖时间在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期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获奖佐证材料。
支持载体能级提升	对获得市级及以上部门认定的网络安全相关领域专业性园区、孵化器 etc 科创载体，载体管理单位开展软硬件环境建设，载体品质和服务显著提升的，给予资助。	可按实际投入资金总额的50%以内比例，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报主体为普陀区网络安全相关领域专业性园区、孵化器 etc 科创载体管理单位。 2. 园区须获得国家或上海市产业主管部门挂牌认定。 3. 申报项目需事前向普陀区科委申报入库，同时在2024年1月至2025年12月期间完成实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园区运营资质证明。 2. 获得国家或上海市产业主管部门挂牌认定证明材料。 3. 项目总投资资金落实证明材料。

注：1.审计报告（含专项审计报告）应由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的含有二维验证码的审计报告；

2.所述“以上”“以内”“超过”“不超过”“不少于”等均包含本数。